

## 第 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上午 9 時)

### 市政總質詢

(林議員宛蓉、陳議員玫瑰、曾議員俊傑、黃議員天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林議員宛蓉質詢，時間 4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今天是宛蓉第 2 屆第 3 次的市政總質詢，在總質詢之前，還是要來呼籲，高雄市在陳副市長這麼的有遠景、有眼光下，我們一起來響應「週一無肉日」。好，就進入今天的主題，市長也是知道大林蒲、邦坑、鳳鼻頭遷村是勢在必行。這是大林蒲鄉親向我的反映，他們講說宛蓉，這樣子的生活環境，你要嗎？當然我們不要！這個就是用這位小女孩做這樣的諷刺，她是一位漂漂亮亮的小女生，卻帶著防毒面具，後面都是污染嚴重的沿海線，當然也是有包括林園。我們現在要來探討「大林蒲遷村勢在必行」的議題，大林蒲、鳳鼻頭、邦坑這些地區特別特殊，其四周的地理環境十分特殊，全部都被高污染的工業包圍，臨海工業區、中鋼、中油、台電的工廠等等，這是大林蒲。尤其是在洲際第六貨櫃中心啓用後，所有的大型車輛全部都要經過南星路，造成空氣污染、噪音及震動，連位在路邊的房屋都造成龜裂，曬在外面的衣服都是灰塵。而高雄市政府在大有為的陳菊市長帶領下，今年 1 月研考會用電話做民調，受訪者有 1,461 人，有 7 成 7 的受訪者表示要遷村。長期曝露在污染環境下是否要遷村，同意者達 7 成 7；如果以「房地換房地」方式辦理遷村，有 8 成 8 的受訪者表示願意。大林蒲遷村計畫演變到現在已趨成熟的階段，在原遷村的兩大要件，必須有需地機構、需地單位，要遷往哪裡，也是必須經過大家的討論。

但是前經濟部長鄧振中公開表示：經濟部已核可遷村評估報告，同意無需地機關並已呈交行政院審議，遷村經費是 700 億元，預估 108 年可以完成，你覺得可以完成嗎？所以現在我必須要講，國民黨是一個不負責的政黨！執政 50 年，在卸任前丟出 105 年要遷村完成，這有可能實現嗎？市長，民進黨政府就真正知道「苦民所苦」啊！現在已經 105 年 6 月了，他們就挖個坑讓我們跳，丟下這個業務讓我們做，當然我們也是要來承擔，但是要如何來承擔？就是要審慎的來完成。這是本席的看法。可是，我們又來回顧一下紅毛港的遷村計畫，遷村時間已經過了這麼久，因為紅毛港遷村已經 50 年了還是無法完成，但是就在 2000 年台灣首次的政黨輪替，我還記得是台灣人用生命支持陳水扁先生當選總統，並在隔年 2001 年，郭議員玫瑰也當選了立法委員。當時他擔任議

員時，吳敦義是擔任高雄市市長，他堅持紅毛港遷村勢在必行的立場，並在 2001 年第 1 會期的院會中就提出，當時我是擔任郭玟成委員辦公室的主任，他向當時的行院院長游錫堃質詢時也是訴諸以情，告訴他也是鄉下「囝仔」，也是傍海而生長大的「囝仔」，所以游院長當時就被他感動了，所以也啓動遷村的開始。從民國 57 年開始就一直講要遷村，也包括在紅毛港沿海線居民的抗爭，結果經過數十年了，依然還是沒有遷村！而且是在民進黨執政後才完成遷村。

現在我們再來回顧一下，紅毛港還沒有遷村前是這個樣子，完成遷村後，現在就是洲際碼頭，我們的時機已到，市長，現在是民進黨全面執政時代，我們要翻轉國會，小英總統的五大政策改革中，要落實公平正義，包括推動轉型正義，高雄市可以說是在弱勢的角落中等待轉型正義。但是宛蓉也要向市長來報告，林全院長是高雄市的「囝仔」，是在高雄市長大，當今現任的行政院院長，他對高雄有深厚的感情，又具有財經的背景，他要力拼台灣經濟的發展，所以宛蓉要向市長請託，在行政院院會時，市長就可以大聲的呼籲，要求林全院長的內閣是否可以南下高雄視察大林蒲遷村問題，怎麼來加速腳步完成作業？因為現在的賴瑞隆委員扮演的就是當時郭玟成前委員的角色，就可以向林全院長提出邀請，請院長南下視察大林蒲、邦坑、鳳鼻頭。因為所做的民調都是針對大林蒲，鳳鼻頭、邦坑等在地的鄉親也是很緊張，我也知道這件事情是六個里要一併處理。這些問題，等一下再請市長回應。

接著要講的是，這是亞洲城市辦理的國際級世界盃併排溜冰曲棍球標準比賽場地，也簡稱為短竿，就是併排溜冰曲棍球。其場地長度是 20 公尺乘以 40 公尺，請市長看一下，別人國際賽事比賽的場地是這麼的漂亮，當時本席也在教育部門業務質詢時提出來，教育局局長剛好也因事無法列席，今天就在市長、教育局局長都有列席時，本席就來和市長、教育局局長探討，在亞洲城市所辦理的國際級比賽，它的場域是這麼的漂亮。溜冰曲棍球場區分為，直排就是所謂的長桿，場地是 25 公尺乘以 50 公尺的水泥運動地板，併排就是短桿是木板壓克力漆，它是國際總會認可的材質，因為如果場地大小不同，就無法練習短桿的專用戰術，這是場域的問題所在。我們再看看仁武區的國際競速滑輪溜冰場，它耗資 1 億 6,311 萬 4,000 元的工程經費，這麼大這麼漂亮的場域真的讓宛蓉好羨慕喔！

我們再看看大坪頂直排輪溜冰場，他培育了許許多多優秀的人才，尤其在全國比賽的成績耀眼，選手身上都掛滿了所獲得的金、銀獎牌。其中洪好函在今年香港亞洲年度大型冰球賽中的 5 人冰球賽，更勇奪 MVP（最佳球員獎）。也感謝教育局長指派專員…，他以前是非常優秀的股長，於 5 月 30 日和本席並

邀請直排輪方面的專家劉田修教授，前往大坪頂曲棍球場關心選手訓練情形。這麼老舊的曲棍球場卻培育出許多優秀的選手，在國際比賽上屢創佳績，獲得了 2012 年的女子組亞軍，2014 年本來可以獲得冠軍，為什麼會變成亞軍呢？因為在中華民國華人溜冰總會在年齡分級上誤判，別的國家代表都是年齡 20 歲以下的高大選手，我們國家的代表選手是 18 歲以下的青少年，外國小孩那麼的高大，但是我們還是可以拿到亞軍。所以今年也派代表去參加 2016 年的亞洲滑輪錦標賽，這次選手年齡吻合，可望能夠獲得冠軍。

市長我們來看看，已連續拿下 3 屆短桿的溜冰曲棍球代表隊，獲得這麼多的獎項，取得這麼傲人的成績回來，市長你看看我們的場地面積，宛蓉要向市長及局長建議，就是興建一座短桿曲棍球場地，大約需要經費是 1,500 萬元，因為長桿和短桿有不一樣的運動方式，我們號稱是國內唯一符合國際規定的標準場域，主場 30 公尺乘以 60 公尺，是國內唯一符合 IIHF(冰球國際總會)認定的國際標準直排冰球場的場地，副場 25 公尺乘以 50 公尺，都是非常標準的場域。市長，你看這麼標準的一個場域，這樣的情形能看嗎？雖然向鍾科長反映後，這個缺失的地方已經改善，但是這個球場已經興建 10 年，主、副球場的圍板已經超過使用年限，均已陳舊破損也氧化了，只要用你的手去碰觸它，就全部破損掉。我們的選手真的很厲害，而且直排輪的球是很硬的。而且主場的遮陽棚完全損壞急需改善，高雄市天氣這麼熱，卻沒有遮陽棚，因為經過颱風的摧殘後，壞的壞，這是我今天要訴求的重點。

市長我們再看看地板的部分，真的都已經破損不堪，今天宛蓉要請市長及局長，希望透過教育局向中央爭取運動環境經費補助來改善我們的場域，看看你們要怎麼樣來處理，但是地板裂縫的問題，專家建議是整體來粉光，並切割伸縮縫，以提升地板的品質。而且我們的國際級場地門面不足，景觀也需要去改造，你看就是這樣凸凸的。另外主場的裁判席就像現在看到的這樣，而且場地的服務設施簡陋，洪教授當場建議，我們是國內首屈一指的場館，可增設服務設施、觀眾席、休息區、座位空間等等，來擴大其效益。

我們再回過頭來，剛剛看的是主場和副場。現在來看看場後的雜草叢生，市長你現在看到的是我的手，每次我去到那裡心就很痛，因為你們都知道宛蓉的服務很好、問政也很認真，包括會勘等等，一天 24 小時，我真的除了睡覺吃飯以外都在工作，所以沒有那麼多時間常常去看他們，可是只要有去，我都會帶東西去慰問他們。這些都是因為他們的家長看不過去了，而且我一直叮唸劉教練：你這麼優秀…。但是他為了我們的選手、為了這麼差的場域，都自己帶著孩子及家長在訓練場處裡一些善後的事情，場地較大的樹木如果長得太密了，都是教練自己整修的。有時候去到那裡，看到他們趴在地上洗地板，我真

的掉眼淚了，我跟教練說你爲了這些選手，犧牲了自己的青春。他每次爲了選手運用正常管道去爭取經費時，所獲得的回答都是沒經費。我跟他說爲什麼不告訴我呢？因爲我沒有辦法去了解太多，一次一次到最後真的沒有辦法時，我才會在議會裡提起。而且我去到那裡都會被蚊子咬得手腳紅腫，叮的我經過了 10 天還好不了，每一次去那裡看到那些小選手我的心就很痛，那邊雜草叢生，一定有孳生源、有青苔及小金剛，小金剛一定會叮咬小朋友，所以我去到那裡也會被叮到手、腳、臉都紅腫。所以爲了這些小朋友，想邀請市長到現場去看看，好不好？你看我們的選手這麼優秀，有這麼耀眼的成績，爲什麼教育局這樣對待他們呢？我們的選手已經準備好了，我們可以申辦國際比賽，但我們卻苦苦等不到場域的修繕，我就講到這裡。

接下來我要講國宅，在 104 年 1 月 7 日內政部營建署廢止國民住宅條例，不在興建國宅。高雄市已經興建的國宅及仍有部分的國宅用地至今並沒有解編，如左營果貿國宅、前鎮純邦國宅、苓雅四維國宅、前鎮君毅、正群國宅、新明德國宅及小港學明國宅等，這些都是早期興建的國宅，但是土地註記依然是國宅使用。另外我知道高雄市目前還有 3 處的國宅用地，當然可能還有更多，這些我們都可以來通盤檢討。在質詢之前我曾去詢問都發局和財政局，前鎮鎮國路旁的新明德國宅第二期，有 3 公頃的國宅用地、前鎮高中捷運旁也有一塊、瑞祥高中旁即玄德殿的座落土地也有 0.25 公頃，這些都屬國宅用地。但是我在質詢之前，我和都發局及財政局長溝通過，他們的意見和我的意見不同，待會看哪位局長要來回答。國宅條例房屋在買賣時，需經主管機關同意，國宅條例廢止後，民衆可以進行一般買賣，但因爲沒有解編，雖屬住宅區，但仍有國宅用地的註記，這部分我們是否能一併檢討？這是本席今天的訴求。

五大核心產業中的節能減碳發展綠能，是蔡英文總統新政府未來主政的重點。蔡英文總統發展綠能科技的四大主軸分別爲：創能、節能、儲能、智慧系統整合。我們可以看到，新光路園道亞洲新灣區的智慧生活圈，有市貿展覽館、高雄市圖書館總館、流行音樂中心，還有很多大型的建設都在這個地方。內政部環保署推動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高雄市爭取推動綠能發展，政策上是延續性。振興里的里長榮獲高雄市唯一節能減碳執行獎，爲什麼這件事情會落在他身上？聽說內政部和環保署在推動永續智慧創新實證示範計畫，環保署找環保局，環保局是不是有再去找誰？我是根據市民朋友向我的表達，他說前觀光局許局長傳盛…。爲什麼綠能會落在觀光局的身上，就是這裡要推動成爲觀光的新景點、新亮點。這個區塊就在意誠里及鎮北里，重點是在振興里這個區塊，因爲在推動時，不能只有振興里，中央規劃 34.5 公頃推動該計畫。如果能爭取到這個規劃，聽說要在 6 月底之前，我們就要送出計畫。社區發展

協會、里長也有詢問賴立法委員瑞隆的助理，假設規劃及執行能夠取得，因為這個評選需要有 4 個城市…，如果這項計畫需要 10 個城市，高雄市應該可以爭取得到，21 個縣市中，高雄是台灣第二個大城市。中央補助 80%，地方政府編列 20%，該域位於亞洲新灣區及多功能經貿園區的核心區，待會請都發局長答復。前觀光局許局長傳盛也很用心，他認為能創造高雄的新亮點並帶動高雄的觀光，因為地球暖化的因素，造成 921 大地震、日本仙台市大地震、臺南市大地震及熊本市 7.3 級的大地震，四處滿目瘡痍，引起我們非常大的震撼。今天宛蓉要針對老舊校舍的耐震補強…，因為時間關係，我無法講太多。高雄市的建築物 50 年內若是遇到地震時，能夠小震不壞、中震可修、大震不倒，如果地震發生在白天學生上課時，校舍的防震就顯得很重要。目前高雄市有 170 間學校、454 棟的校舍未取得使用執照，未取得使用執照並不是陳菊市長所造成的。但是都不符 86 年訂定的防震標準，如何對這 170 間學校及 454 棟老舊校舍進行健康檢查顯得相當具有急迫性。

早期學校在興建校舍時，大都便宜行事，因為條件限制不高，而且都在自己的校地內興建也沒有占用的問題，所以都是先建再說。有些校舍還很離譜，先建再說，也沒有申請建築執照；後來規定要申請建築執照了，也是先建再說，而且也沒有使用執照，這是當時的現象。這些現象不光存在高雄市而已，全台灣都是這樣。二、三十年以上的老舊建築物，依現行法令的嚴格標準，各項的建築係數都不符合規定，包括耐震係數、強度等等，在全高雄市來講，可能要花掉 20 億元，這 20 億元對高雄市政府來說，當然沒有辦法去負荷啊！所以我們是不是積極來爭取中央的經費，把這些老舊校舍儘快完成補強，取得使用執照。例如瑞祥國小，這也是老舊校舍，市長，也看一下，這個部分也是瑞祥國小，在前鎮也算是一個非常優質的中型學校，我要請問市長，本席是前鎮、小港所選出來的，我的質詢是針對全高雄市，但是我沒有辦法請市長回答我全高雄市的情形，我要請問，前鎮、小港目前尚有多少學校的校舍未做耐震補強？有多少學校的校舍不符合 86 年訂定的防震標準？針對鳳鳴國小的 PU 跑道，也需要市長和教育局長去關心一下。

我們回到教育方面的質詢，這是他們跑道的問題，還有最重要是 105 年…，它的屋頂是 53 年興建的，當初設計並沒有規劃女兒牆，鳳鳴國小校舍都是老背少，這間學校很早很早以前就蓋了，53 年就蓋了，但是我也要感謝當時的建築師，還有當時興建的校長真的很厲害，這雖然是 53 年以前蓋的，又是老背少建築，但是你們檢查出來，說它的耐震係數尚可，但還是要幫它做一個改善。它的屋頂幅員廣闊，四周長約 130 公尺，可是沒有做防護圍欄，這真的很恐怖，在 105 年 5 月 12 日，勞工局勞動檢查處要求學校應依法改善，施作

欄杆大約需要 15 萬元，這個簡單的工作再拜託教育局來處理。

接下來，世貿展覽館是台灣第一座多功能臨港會展中心，它的對面也就是成功二路的對面，這一塊地是台電的土地，但是它閒置五年多，在人行道上行人連行進的空間都沒有，它用圍籬圍成這樣，就是這樣子，工務局可能要趕快去做處理，不能說是一個大公司就可以圍成這樣子，它座落在我們的亞灣區，這塊土地很漂亮，但是必須趕快去做改善，否則真的是貽笑國際，行人連行走的空間都沒有，正常的步道、親民的步道就是要有 150 公分寬嘛！剛才那個連 90 公分都沒有吧！這是很簡單的事情，請工務局要趕快去做處理。

我們經常念茲在茲的少康營區，我很感謝，我們從 6 公頃爭取到現在變成 10 頃，在這個心路歷程當中，我相信市長對宛蓉當時質詢的內容也真的覺得很頭痛，但是因為你的頭痛，才可以發揮整個市府團隊的潛在能力，我們從 6 公頃變成 10 公頃的心路歷程也經過很漫長的時間，我們一次又一次的提出質詢。6 公頃成為 10 公頃，就是在公展的時候，宛蓉和市民朋友提出異議才有今天的 10 公頃，不管這個公園是誰爭取的，反正只要是為市民朋友爭取的，我覺得對市民朋友都有好處，包括所有議員同仁大家都很關心，從 6 公頃爭取為 10 公頃的過程當中，宛蓉一直在議會質詢，包括在都委會的部門質詢當中，我們也都一直在努力，我們也從來沒有說誰割誰的「稻仔尾」，包括我很不解的就是前鎮、小港有 4 年沒有立法委員，前鎮、小港很多建設因此延宕，包括 205 兵工廠，還有築地市場，也是宛蓉要做的，賴瑞隆立委當選之後，他也很積極向中央爭取，向台糖以及內政部都委會，想趕快把這件事情處理好，這是一件好事，哪有誰割誰的「稻仔尾」？所以我覺得很不解。在地方，我們為了大高雄，高雄市政府包括市長也都認為不能獨漏哪一個區或者對哪一個區比較好，因為你都秉持著「南北齊發展，高雄共榮圈」這個理念，所以我希望未來在這個區塊，我們可能要再多加努力。

至於打造前鎮漁港為「東京築地市場」，市長，你對前鎮漁港應該也非常熟悉，海洋局局長也非常用心，但是打造「東京築地市場」，我首先發出第一砲，後來我知道台北市柯文哲也到日本去看了，他也是讚嘆不已，他們也想要仿照，他們認為日本東京築地市場都可以做成這樣了，他們也去取經，不過我想台北市應該沒有那麼大的場域或腹地。

今天的質詢是 45 分鐘，市長，我知道我的質詢提出太多問題了，我在前鎮、小港已經落腳三十幾年，走遍前鎮、小港每一個角落，走了 N 次，我對前鎮、小港未來的發展寄望非常大，尤其在新政府完全執政之下，我對小英總統很有期待，很幸運，我的生日和他一樣，所以我想，他也是屬於拚死組、拚命組的。當然，我這些質詢也不需要市長一一回答，可以用書面來回答我，但是重點就

是前面幾個議題，你可以正面回答，後面這一些，我只是要在質詢後讓市長了解，這些我在部門質詢的時候也花了 30 分鐘做完整的質詢，所以每一次的部門質詢我都沒有浪費時間，包括總質詢也是，我提出這麼多議題，可能對市長比較不好意思，時間的關係，我也不敢耽誤市長、耽誤總質詢的時間，所以後半段的議題，可以用書面回答我沒有關係，但是我請市長針對剛才的議題，紅毛港遷村已經遷完了，可能有一些地方不夠完善，這次我們已經有前車之鑑，希望大林蒲遷村可以做一個完美的句點，我請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林議員針對前鎮、小港提出很多議題，我無法全部答復。

**林議員宛蓉：**

好，沒有關係。

**陳市長菊：**

林議員非常關心大林蒲遷村，這是一個非常嚴肅也是非常重要的議題，大林蒲如果不遷村，未來很多的發展，對大林蒲鄉親都會非常不公平，包括他們居住的環境、基本的正義，四周圍確實都是重工業區，對於大林蒲遷村，過去的政府，前經濟部長在任期結束之前的…。

**林議員宛蓉：**

是不負責任的政府。

**陳市長菊：**

他有來跟我們討論，那時候在立法院，立法委員要求他要在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但是在我看來，這個報告是不夠精確的，不過沒有關係，現在我一再跟新的經濟部長表示，請他們一定要重視大林蒲遷村這個議題，中央經濟部應該跨部會尋求需地機關，要讓大林蒲鄉親知道到底要遷到哪裡去，遷村要公平，是不是依照當時我們研考會所做出來的民調，如果以地易地，以這個空間換這樣的空間等等，差不多 88% 的大林蒲鄉親都同意，這中間有很多細節的問題需要再討論，但是我覺得遷村這個大方向新政府一定要重視。我向林議員報告，新政府就任到今天差不多是 12 天，我們認為它必須重視這個議題，我們也聽到大林蒲的婆婆媽媽還有很多不同的環保團體，大家都有很多很多意見，我們都非常重視，但是對於大林蒲遷村，我們高雄市政府所扮演的角色，就是過去我們有協助中央辦理紅毛港遷村，紅毛港遷村前後歷經 40 年才完成，經過一次又一次的波折，過程當中也造成紅毛港居民很大的痛苦，直到我十年前就任市長，前市長謝長廷後來擔任行政院長，他又撥了 215 億元，才讓紅毛港遷村最

後能夠完成。

**林議員宛蓉：**

對啊！

**陳市長菊：**

當然，這個部分還有一些紅毛港鄉親有不同的意見。

**林議員宛蓉：**

不滿意，對。

**陳市長菊：**

不過至少百分之九十幾的人對最後的結果都接受了，因此，今天國家重要的發展－洲際貨櫃中心才能夠興建，紅毛港如果沒有遷村，高雄港在國際的競爭力幾乎就無法和人競爭，和其他深海港口競爭就非常困難。所以對於大林蒲遷村，如果中央政策確定，高雄市政府就可以依照過去處理紅毛港遷村的經驗，中央和地方大力配合，對於紅毛港、大林蒲、鳳鼻頭等地區居民基本居住的環境，我們要尊重他們的意願，這個部分我們會大力來協助促成，這部分向林議員做報告。

林議員也非常關心學校很多細節的問題，林議員所提出的意見，我們所有局處首長都會非常重視，對於校舍安全，我們和林議員一樣都非常關心，現在前鎮、小港的校舍是否符合 86 年訂定的耐震係數，前鎮已經完成補強，小港還有 8 所學校需要再補強，細節的部分，教育局也願意向林議員說明細節資料。

林議員還提到高雄市能不能申辦併排四輪滑輪曲棍球的國際比賽，現在這個部分，有一些場地還不是非常適當，據我了解，現在的體育處長非常專業，也非常優秀，他對於未來高雄哪些項目是我們的強項，哪些項目應該好好的發展，這些場地要怎麼來處理，這些基本的部分，教育局已經有補助，但是你說未來要做為國際比賽的場所，大概要一千多萬元，這個我們會透過立法委員向中央體育署申請補助，中央和地方合作，中央如果出多一點，高雄市政府就可以出少一點，我們願意請教育局體育處透過高雄市籍立法委員一起來爭取。

再來是林議員特別關心國宅用地，等一下都市發展局會向林議員報告，這個部分難度不高，都計應該會通盤檢討，讓過去的國宅用地能有一個非常名符其實的使用。

還有，林議員非常關心少康營區，當然，議會支持，市政府也有一些政策，我們也認為少康營區應該爭取更大的綠地空間，我們也知道林議員針對 10 公頃的部分，我也和林議員不斷的在議事廳裡討論，大家一起努力來爭取。我認為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理應爭取高雄的建設，市民朋友都知道哪些優質的議員、哪些人的努力，大家從不同的面向各自努力，市政府無法介入，但是對於

每一位議員的意見，我們都非常重視，這是公共議題、公共政策，更重要的是市政府願意堅持市民的利益，議會在幕後給我們很多好的意見，我們都非常重視。所以少康營區這個部分，最後內政部已經同意，但是有少部分的資料還需要補強，這部分困難不大，雖然立法委員和在地議員之間有一些不同的意見，但是大方向都一樣，大家都在爭取，一個爭取、兩個爭取、十個爭取，對高雄市政府來說都是好的，感謝議會的支持，也感謝賴立委瑞隆，我們都很感謝。

林議員非常關心 205 兵工廠的遷廠，我們也非常重視，感謝前立委郭玟成早年做了非常多的努力，但是在馬英九政府 8 年執政期間，大家都拍胸脯保證，結果還是沒有完成，但是我們持續在追蹤這個案子，所以也向林議員報告，205 兵工廠這個案子，6 月 8 日我們就要和國防部簽署合作意向書，我要求遷廠的時間要再快一點，因為 205 兵工廠牽涉到亞洲新灣區整體的發展，這個部分我們一定會非常重視，我們也希望新政府未來能夠重視高雄的聲音，同時在行政效率上能夠更快，因為每位市長執政時間只有四年，如果每件事都拖延太久，這樣事實上每件事都做不成，這部分我們會透過市籍立委不斷和國防部溝通，讓我們 205 兵工廠能往前、能迅速遷廠，對於林議員關心的大大小小事情，我們都非常重視，謝謝林議員的支持，向你說聲謝謝。[ … 。 ]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好。都發局，請簡短回答一下。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關於林議員提到比較進步的提案部分，事實上是在內政部的建築研究所，它有一個永續智慧、創新實證的示範計畫，這計畫開始是今年初，當時有提出一個申請的辦法，後來內部不知發生什麼事，所以臨時取消，新政府上任之後，我們大概這星期接到通知，又重新有個辦法出來，市府現在有幾個單位，包括研考會、經發局、環保局、交通局和都發局，五個局處目前在就提案內容作撰寫當中，以上向議員說明。[ … 。 ] 國宅部分，我們現在也正在做整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大概分兩個層次，第一個，都市計畫分區的部分，今天如果是在都市計畫分區，有住宅區後面被加註國宅使用或國宅用地，我們會透過都市計畫程序去把它解決。另外一個部分是建物登記上，因為有些是有國宅貸款，我們也全部清查過，一旦只要他的國宅貸款繳清，我們就會向地政單位申請塗銷登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好。質詢完畢，休息 10 分鐘。

**主席（康議長裕成）：**

繼續開會，這節由陳議員玟娟質詢。

**陳議員玖娟：**

主席，我和會議員俊傑一起聯合質詢，但是時間還是分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質詢 45 分鐘後，休息 10 分鐘。

**曾議員俊傑：**

首先請教水利局長，污水處理費雖然已經徵收，之前和水利局吵得沸沸揚揚，我有跟你們說過既然就已經徵收了，但是之前你誤徵的，清查得如何？可不可以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針對整個誤徵的清償，分兩個階段，第一個，我們之前有用電腦圖籍去做邏輯性的比對。第二個，就是全面性的部分，目前正在發包，上次部門質詢，有向議員報告過，我們會在 6 月底完成整個相關的清查作業，目前整個標案流標，下星期我們會重新發包，整個進度我們還是管控，大概會在 7 月初完成。

**陳議員玖娟：**

你剛剛說發包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就是給外面廠商做我們目前所有的竣工圖資和電腦圖資的比對。

**陳議員玖娟：**

比對他有沒有誤徵的問題，是不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用戶接管的竣工位置和實際上收費的點，有沒有吻合？如果有異樣，就表示這有可能有誤徵，有誤徵，我們就會再去現場比對，這是屬於全面的清查，需要時間，所以目前這些作業範圍都在進行中。

**陳議員玖娟：**

目前這些數字有多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在 3 月底時是 4,500 戶左右。

**曾議員俊傑：**

才 4,500 戶，這 4,500 戶，你們讓他退款的情形如何？你們如何處理？照理說，我們誤徵，我們應該主動出擊，退款是因你們向人家多收，你們要讓人家退款也要給人家簡單處理。

**陳議員玖娟：**

之前我們有請市長認同，用我們便民的方式，怎麼扣就怎麼退。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水公司有同意市府整個後續的退費，由水費裡面自己來折抵，這部分也已經開始實施，我們之前的 4,500 戶，有大概 2,200 戶左右完成退費，後面的部分，我們也已經和住戶做好了公文上的通知，就是我們會從水費折抵開始去做。

**陳議員玫瑰娟：**

所以你們已經退二千多戶，二千多戶中間退費的東西，有沒有什麼問題？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之前的退費，就是像議員在議會上次說的，我們要檢具身分證，還有相關的文件，〔收據。〕所以他們會很不方便，滿困擾的，這也是水利局造成的。後面的這些退費就不用這些程序，所以市民目前大概只要我們做過通知，都滿能接受我們的這種方式。

**陳議員玫瑰娟：**

所以很快就把二千多戶退費完成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後面這二千多戶，因為水公司那裡還要有個資料輸入的時間，可能還會延誤 1.5 到 2 個月的時間。

**陳議員玫瑰娟：**

所以我現在說的之前那二千多戶目前退費都沒遇到什麼問題、困難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那二千多戶之前已經退過，就是會讓民衆反映說太複雜，不便民。

**曾議員俊傑：**

我想再請問退費在 7 月中就會完全清查，還是只有發包而已？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發包應該在下星期會完成。

**曾議員俊傑：**

那 7 月中會清查完畢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7 月中旬會全面清查完畢，就是讓民衆不要擔心有沒有被誤徵的問題。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你們要做好這部分，該退就退給人家，儘量便民，就像剛剛說的方式，就是次期來退款，這樣折扣會比較快。再請教你，之前還有化糞池的問題…。

**陳議員玫瑰娟：**

我先問局長，中央補助款目前還有在補助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污水下水道建設有補助 92%。

**陳議員玖娟：**

92%是多少錢？用金額告訴我們一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如果 1 億元，就是 9,200 萬元是由中央補助。

**陳議員玖娟：**

現在不是每年都有補助嗎？我記得上次我質詢時，有次告訴我是 25 億元，

另一次告訴我說 30 億元，那到底是多少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一年中央的污水下水道補助費，大概是 25 億到 30 億元，這會有一個範圍，是因為有時我們有建污水廠，建污水廠那一年費用就會增加，大概會有這些。

**陳議員玖娟：**

所以 25 億到 30 億元不等的這部分是針對污水使用管接管的問題。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工程的一個興建費用。

**陳議員玖娟：**

興建費用，包括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包含用戶接管。

**陳議員玖娟：**

包括用戶接管所有用戶接管的工程費都包含在 25 億到 30 億元不等裡面。

〔對。〕那我要請問化糞池呢？透天是完全免費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透天就是接管的部分，政府是全額補助。

**陳議員玖娟：**

大樓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大樓的部分，分為接管，大樓的接管，政府也是補助，但大樓化糞池，差異就在大樓化糞池是中央規定就是化糞池是屬於地下層的結構，它涉及到一些私宅部分的安全問題，所以中央的補助規定裡面…。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想請教一下，你剛剛說的中央補助工程款，有沒有包括廢除化糞池

的工程款？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只有包含我們一般透天的，就是在地面層的化糞池，它有補助，這是中央補助的規定。

**曾議員俊傑：**

工程款只有補助透天就對了，就是大樓的沒有補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如果是類似公寓，它的化糞池是在一樓的，這也有補助，只要是在一樓的，都有補助。

**曾議員俊傑：**

我想請教一下，你們已經開始在發文宣了，這是你們做的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有訂一個補助…。

**曾議員俊傑：**

辦理建築物地下層既有的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的補助案例說明，可不可以請你說明一下裡面這三項是如何？你簡單說明一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簡單說明，目前在地下層的化糞池，政府是要輔導它廢除。輔導的方式，市政府這方面是研議要用金額上的補助，我們有去參考目前的態樣，大樓需要去廢除的化糞池，不管是改重力排水或是改污水坑，分析這些態樣之後，大概補助的金額…。

**曾議員俊傑：**

局長，你簡單說明就好，你只要說明透天的補助多少？大樓要怎麼補助？請你說明讓我們的市民了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大樓如果用重力排的部分，補助 5.8 萬元，就是他可以直接改管。污水坑就是在地下直接改一個污水坑再抽上來，這個部分就分為地下一層、二層、三層，這個部分是補助 7.2 萬到 10.8 萬元不等，如果是混合的就疊加起來。這個部分我們會由技師公會去幫民衆評估鑑定，再由民衆跟市政府提出申請。

**陳議員玫娟：**

局長，如果化糞池要做到好，一般平均一個大樓的化糞池做好需要花費多少工程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評估的結果大概在 5 萬到 20 萬元之間。

**陳議員玖娟：**

是 5 萬到 20 萬元嘛！但是你現在給我們的補助費大概是五萬到十幾萬…。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16.8 萬元。

**陳議員玖娟：**

所以我就想要跟你研究這個問題，透天的污水使用費每度收 5 元。我們市政府曾經發過一篇文宣，概估增加一期會多 150 元，實施化糞池打除工程，透天的是完全免費。我們再來看大樓，大樓也是算戶數的，大樓平均每次增加 150 元，以大樓來講，一般大樓大約有一、二百戶到二、三百戶不等，就算 150 戶好了。如果一棟大樓平均有 150 戶，以你們概估以透天 150 元的一次收費，那麼這一棟大樓只要一次收費將可收 2 萬 2,500 元，對不對？

我現在要講的是透天一戶多收 150 元，就可以完全免費將化糞池打除，但是大樓幾乎是透天的 150 倍，如果以 150 戶計算的話，就是 150 倍，同樣的時間你能夠收得大樓的費用是 2 萬 2,500 元，但是竟然沒有辦法補助他全額。你剛才有說過，如果要全部打除也不過 5 萬到 20 萬元，雖然有少數可能會超出，但是很少的戶數會有這種情形，然而絕大部分都在你們的標準範圍內的話，那 5 萬到 20 萬元的範圍為什麼不乾脆也全部補助，這樣才公平，這樣才符合公平原則。否則大樓的收費比透天的還多出那麼多倍，但是透天的可以完全免費打除，大樓的只有補助而已，他們還要自己出錢，你想這樣有道理嗎？

我要請市長評評理，一戶透天的一期增加 150 元，而大樓一期的收益就可以到 2 萬 2,500 元，而且不是只有一期而已，是長久收費的，以後一直收下去，平均一棟大樓大概可以收到十幾萬，我只是用平均值概算而已，可能還會更多。為什麼你收一戶的可以免費做到好，你收大樓 150 倍的，還要自己出錢貼補，我覺得這樣是不合理的。所以我跟會議員主張，如果要做，也要比照透天來做，雖然你們一直跟我們講說台北市也是補助的，沒有錯，因為台北的接管率已經超過 77% 以上了，中央不再補助他們工程費，就你剛才說的 25 億到 30 億元這個部分，在中央沒有補助的情況下，市政府要編列預算，當然民衆就要自己負擔一部分，這個我們覺得合理。但是高雄市政府目前為止的接管率只有 37%，也就是中央還有繼續在補助污水工程費的情況下，工程費也應該也包含化糞池打除的工程費，這也是工程的一部分。所以在高雄市政府還沒有達到 50%，中央還有持續補助的時候，你們對大樓化糞池的打除也應該要比照透天，也是應該要完全免費，因為你們也沒有多補助很多。

所以我在此也要懇求市長，我們非常謝謝你在誤徵的部分，聽到我們民衆的聲音了，你也釋出那麼大的善意，剛才局長也講過，誤徵的部分，怎麼扣就怎

麼退，現在民衆都非常肯定，也給市長一個掌聲。同樣的，大樓比透天的房子是多出了十幾倍到一百多倍，為什麼透天的可以免費打除化糞池，但是大樓卻不行，所以我希望在中央還有補助地方工程費的時候就應該要比照。

我在這裡秀一份補助要點，這是我們市政府的，就是透天施工完全補助。但是在別的縣市，這是桃園的，他們也是在第一年到第二年申請的時候是全額補助，還有台中的也是，在 50% 以內也是全額補助，其他的縣市都有這樣的例子。我要請教市長，你們是不是也應該要比照誤徵的方式，也應該要體諒一下民衆。

**曾議員俊傑：**

局長和市長，剛才陳議員講的，我覺得很有想法。當然一戶和幾百戶比較，一戶透天就全額補助，大樓一棟好幾百戶卻沒有全額補助，這樣不符合比例原則。我想既然要補助，不如就全部補助，我覺得這樣比較好，因為他是配合政府的政策，而且還有中央的補助。針對這個問題請市長答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有關於污水下水道工程大樓化糞池的部分，我們也是比照中央和台北市的補助。我想高雄市在補助大樓的部分，大樓的化糞池也只有一個，我們高雄市補助大樓是從 5.8 萬到 16.8 萬元，這個部分是依照化糞池的大小等等。如果每個縣市的補助有太大的差異，基本上中央在這個部分也會有不同的意見。兩位議員的思考也都是為人民發言，高雄市政府當然必須站在人民的立場，不過我們會就這個部分再跟中央互相討論，我們也會了解台北市在這個部分有豐富的經驗，我們會在這個部分進行一些了解。

**曾議員俊傑：**

謝謝市長。我希望市長能再向中央爭取一點經費，看看能不能全額補助，我覺得這是市民樂見的。因為大樓的管理委員會也不是很有錢，而且也差沒幾萬元，如果能完成，這也是市府的德政。

**陳議員玖娟：**

這個政策跟台北比是有點不太一樣，因為台北的接管率已經 77%，中央沒有補助費工程費，我的重點在這裡，高雄市是目前中央還有在補助工程費，所以我覺得既然有補助，就要嘉惠給市民，這是我們的重點。

**曾議員俊傑：**

接下來的議題是怎麼樣營造安全的校園環境？自從台北市北投區某國小一名 8 歲的小女童於 104 年 5 月 29 月下午在廁所內遭人割頸命危，嫌犯就是輕

易的跨越國小低矮的圍牆，伺機殺害落單的學生。當時就引發開放式校園批判的聲浪，校園安全問題因此浮上檯面，所謂「開放式校園圍牆」再度又被隔絕物，例如樹木、圍籬等圍起來了。但是上下學時間，送學生上下學的家長愈來愈多，校門口的家長和車輛群聚也就見怪不怪了。

其實從鄭捷台北捷運殺人事件，直到今年3月台北發生的小燈泡事件，顯示出各區可能發生的安全事件比任何地方更嚴重，加上國內外校園安全層出不窮，可見校園安全的重要。在日本為了保障學童安全，日本地方政府會同教育部門、警務部門，採取很多防護措施，如大阪市山口縣設置兒童報警110聯絡處，設了一萬多處，當兒童在緊急的時候，能進入店家尋求保護、撥打電話，這個政策跟台灣與店家合作愛心商店的做法相同，日本部門除了保障在學校的安全，也針對學校安全設施問題也非常重視，要求各校校長需裝設保障安全的完善設備與設施，以防治突兀事件，這些緊急措施與處理步驟與台灣各小學遵從的校園安全手冊非常雷同。譬如說在韓國幼稚園、小學及特殊學校，在主要出入口300公尺內的道路是政府強制規劃的兒童保護區，在保護區裡行駛的法規就會雙倍處罰，不管違規、行車，在區域內違規就是雙倍處罰來保障兒童的交通安全。教育局也顧及學生的飲食衛生，也在校園周邊200公尺設定兒童食品安全保護區域，禁止小販、小吃部在範圍內販售，確保學生飲食的安全。

這幾天我到三民區的國小去看，發現我們開放式校園，很多都已經有阻隔，針對教學區、運動場區域也阻隔起來，民衆定時可以到操場運動，但是不能進入教學區，這是一個值得肯定的政策。此外，學校在正常的運作時間，學校教職員都在，上課時間還算安全，但是上課與下課前，因為學校人數稀少，只剩一個保全，所以會有安全疑慮。為了落實校園安全，從開放校園的安全規範著手，我在這裡主張四項，第一，落實學生上課時間，訪客管制，透過管理不讓陌生人進入校園；第二，開放操場與運動設施也要管制，應集中於學生下課後時段；第三，警力有限，可以配合里鄰巡守隊及社區發展協會等民間資源，投入校園安全工作；第四，校園警衛保全人力有限，應早日補足，或是透過監視系統或高科技來彌補人力的不足，營造安全的校園環境。我剛剛主張這四點，我請教市長，針對這四點有什麼看法，可不可以請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剛剛兩位議員都很關心校園安全，校園要不要回復過去的封閉，還是校園安全透過最新科技方式，學生、老師、校園與整個學校之間，在管理上使用最新的科技，一方面學校採取開放，剛剛會議員提到四大方針，關於會課時間陌生

人進入校園等等，這都牽涉學校管理的問題，基本上會請教育局參考曾議員剛剛提供的很多意見。我們認為學校開放等等，不適合回到原來、走回頭路，將學校封閉，但是也要教育學生面對陌生人，當有人要侵犯學生，學校在這部分，像日本很多學校有安全演練等等，學校師生在行動上、學校防禦的一致性等等，這些都是希望學校更安全，現在學校的管理以最新科技等等，我想都是能保護學生更加安全。我相信教育局各校的校長、老師都是會把學生安全列為優先最重視項目，只要任何對學生安全有幫助，我們都會非常重視。

**曾議員俊傑：**

我還要請教警察局陳局長，在有效警力下如何確保校園安全，我想聽聽你的看法，可不可請陳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對校園安全，現在學校上、下課都有派護童專案。另外，剛剛曾議員提到社區巡守隊，現在都有協調進入校園來協助校園防守，尤其下課後有一些課後輔導，還有學生留在學校接受課後輔導的部分，也是由我們派出所員警、巡守隊來加強維護校區安全。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覺你可以跟民政局配合，把時間錯開、資源分配，不用大家這麼累，這樣對校園安全有很大幫助。我昨天有跟警察局調資料，我相信局長也知道，毒品在校園的氾濫也是非常嚴重，我調的資料針對學生的案件較多，案件有上升趨勢代表兩個意義，第一，你們很認真在抓，這值得肯定；第二，校園吸毒人數逐漸上升。我想不管幫派或毒品侵入校園，都是很重要的事，尤其毒品會毒害一生，局長，針對毒害侵入校園，你有什麼具體做法？請你答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校園毒品在市政府裡早就有成立行政先行，就是由少年法院、少年與家事法院的法官以及教育局、社會局、警察局、衛生局，成立行政先行的專案，專案有兩部分，第一部分，就是已經吸毒的學生，我們把他找出來透過行政先行的輔導、治療以遠離毒品、同儕，不要再有…。

**曾議員俊傑：**

局長，現在到底有沒有在進行不定期檢查、查驗？〔有。〕像我記得我小時候讀書時，也會有不定期的查驗、尿液檢驗等等。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這個就是春暉專案，行政先行，我剛剛就講，已經有吸毒的，我們給他戒治，給他治療，遠離毒品。另外一方面春暉專案就是說，我們要向上追源，向上追源的部分，就是要把這些過去提供毒品的集團，這些幕後的，我們把他找出來，然後來取締。這些我們都運作得非常順暢，這個是我們要對毒品，學校侵入的毒品，我們長期的一個對抗，所以我們慢慢會看到這個成效。

**曾議員俊傑：**

謝謝局長，我是覺得校園安全不管裡外都要去注意。再來探討校園安全，因為自從美濃大地震，台南一棟大樓倒塌之後，使得大家在注重校園危樓的問題。因為最近地震頻傳，不時大地震就 5、6 級以上，也不排除未來會有更大的地震。其實最近也是地震的活躍期，教育局自從 98 年配合教育部推動老舊校舍耐震評估暨補強整建計畫，到 105 年的 3 月已完成三級學校總共有 1,432 棟老舊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其中需要補強的校舍，總共有 550 棟，需要拆除的校舍有 101 棟，合計就是 651 棟要待改善的校舍。到目前為止，98 年到 104 年共補強了 293 棟，拆除了 43 棟，預計在今年完成補強的有 54 棟，拆除的有 16 棟。從以上的數字一直到今年年底，高雄市的國中小三級學校中要補強的，還有 203 棟待補強，還有 42 棟待拆除。我想這些危險教室，雖然不會有學生進入，但是也是校園的一部分，如果沒有提早來拆除或補強，代表它的危險會日趨增加。我想請教一下教育局還有工務局，是否承諾在一定的時間內，對這些危險的校舍去進行補強或拆除，請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曾議員對危險校舍的問題提出來，這個其實是全國關心的問題，但是它的量實在非常的龐大。就像曾議員說的 98 年開始，就是要投入很多的經費，目前中央補助國中小 90%，高中職就是 70%，預計到民國 110 年全部都會完成，總體的經費要花到 92 億元。所以目前學校是排序的，CDR 值就是耐震係數，低於 0.5% 以下的就要優先排，就按照這樣排，一年一年都有計畫。

**曾議員俊傑：**

你說到幾年才會完全完成？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110 年。

**曾議員俊傑：**

這些經費是中央的還是地方的？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國中小中央補助 90%、高中職 70%，是這樣的一個比例，因為總體要花到 92 億元的費用。

**曾議員俊傑：**

不能把時間提前嗎？是經費的關係還是…。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都是中央在提供，但是儘可能這些危險待拆除的教室，我們就要評估它有沒有使用的需要，還有跟未來學生的人數，如果它沒有需要就快點拆掉。如果還有需要用的也是儘量低度利用，或者做為置物櫃或者專科教室，儘量少用，但是真的危險的教室是不用的。

**曾議員俊傑：**

這潛在的危險因素很多，是希望政府不管是中央或地方，儘量把時間儘快，因為隨時會發生事情都不知道，所以對學生的安全都會有隱憂。我希望你在這邊能儘快加強，請坐。

**陳議員玖娟：**

局長，我請問你一下，那個危險教室是由學校通報，還是你們有一個程序或定期在做這個檢查？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全部的普查就是看它的老舊程度。

**陳議員玖娟：**

有在做普查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全部普查。

**陳議員玖娟：**

什麼時候開始做？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103 年 3 月底完成全部的普查。

**陳議員玖娟：**

全部都普查完了，國中小到高中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全部，完成了 1,432 棟老舊校舍的初評，這個裡面又有 550 棟要做詳評。詳評以後才會像剛剛兩位議員提到的，待拆除的數量就會出現，按照它 CDR 的值排序。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再請教你，我接過一個服務案件，也是學校補強的，那各學校的補強是由各學校自己去發包嗎？還是由教育局統一？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目前是各校自己發包。

**曾議員俊傑：**

我有發覺一個問題，就是標到的包商，可能他送了安全係數給學校評估，後來因為抽查被抽查到，它的安全係數不夠。我覺得這個很有隱憂，你要加強各學校的宣導，校園危樓的補強，應該透過第三方的公證，看是技師結構公會，讓他們規劃，規劃之後它的安全係數夠了，然後才發包。我覺得這樣比較好，不然都沒有一個統一，每間學校自己做，那到底是不是安全我們也不知道。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會議員你說到這個案例，從這個案例我們現在正在追查，它問題發生在哪一個階段。但是教育局已經組了一個專業工程的單位，我們要做的事情，就是把所有的耐震補強，譬如今年或明年要執行的學校，我們都請相關的專業第三者公證，就是結構技師，大家去學校整個看。那我們再思考的就是將來可能分區，幫學校處理發包事宜，不再由各校個別處理。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覺得這個很糟糕，學生的安全很重要，不是這樣隨便搞一搞就好，好像在消化預算一樣。

**陳議員玖娟：**

學校做完之後，教育局有這個機制再去做複查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當然要，它現在整個…，如果他選了建築師做這件事情，他做好細部設計，還要送到國家地震中心去做一個整體的審查。但是你要去監督他有沒有按照這個審查的圖說去施工。

**陳議員玖娟：**

我現在講的就是說，你如果讓學校各自去進行發包，就會衍生一些問題，當然我們不是不相信學校，學校他們自己也知道要做些什麼，但是你們應該要從旁邊去協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因學校這方面的專業，其實會不足的，他不是這個的專業。

**陳議員玖娟：**

所以你們要去協助他。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所以教育局已經組成了很好的專業團隊，目前的方向就跟兩位議員提到的，我們可能就是分區來決定，整個教育局來發包。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這個是好的，你們配合結構技師公會，這個比較好，不然都沒有一定的標準，他認為 6 根就夠了，結構技師認為要 10 根，那落差很大。希望這個部分局長可以加強督導。〔好。〕

我還要講營養午餐的事情，因為少子化小孩愈來愈少，孩子在學校吃什麼，就變成大部分的家長很關心的議題。不只是台灣，全世界都一樣，營養午餐吃得好不好，食材新不新鮮，我相信是父母親最關切的一個話題。因為各國飲食文化的不同，吃的東西也不同，有的人吃米飯、有的人吃麵條，但是他們的需求就是希望孩子吃得新鮮、吃得營養。最好的食材就是來自於當地，食材因為較通運輸的時間愈少就可以新鮮，二來也有減碳的精神，售價也比較便宜。我想營養午餐菜色好不好，當然與價格有絕對的關係，好像我們買便當有 70 元的也有 100 元的，當然菜色就有差別。高雄市營養午餐目前國小一份是 37 元、國中是 40 元、高中是 42 元。不過在 8 月 1 日起將調整收費的標準，國小分別是 40 元、國中是 43 元、高中是 45 元。然後經過委員會的討論，以後可以正負 4 元作調整，也就是新的標準，國小 36 元至 44 元之間；國中 39 元至 47 元之間；高中 41 元至 49 元之間，希望調整的費用是用在食材方面，而不是用在人事方面。

日本有感於德、智、體、群、美五育已經不足，2005 年將第六育的食育列為國民義務教育的教學重點，讓孩子們懂得感謝食物、不再浪費，從自己栽種的食材，學會尊重食物、不再浪費，譬如苗栗的城中國小，孩子放假總是關在家裡上網或看電視，因為鄉下地方，學校就在農田旁邊，學生對土地極度的陌生，學生的導師就向學校附近的農家借了一塊休耕地，每週至少六堂課，加上晨間和課後的零碎空檔，老師帶著學生踏入田地、捲起衣袖、拿鋤頭開始學習，兩年來種了很多物種，收成之後一部分讓孩子帶回家，或留在校舍給師生，另外一部分當作營養午餐的食材。

台北市也有這樣的案例，柯文哲市長打造綠色的田園城市，台北市教育局在新的學期，擬訂台北市高職以下學校的小田園教育實驗實施計畫，在校內規劃一個小田園的空間課程，教學生如何親自種植、收取作物，也讓小學生學到食物跟生活的關聯；也體驗食物得來不易；也了解農民的辛苦，這個小田園計畫原本在一個行政區，只有一所學校試辦，經過各校的報名踴躍，已經有 193 間學校申請報名，為何我會提到這兩個案例？因為一個案例是在鄉下農業的縣市，一個是都市型的。自從高雄縣市合併之後剛好符合都會，因為少子化的關

係，很多學校已經招募不到學生，因此學校多了很多閒置空間。

我建議在學校找一些閒置空間，將植物種植在容器內，校舍的屋頂也有很多閒置空間可以種菜，然後安排課程讓老師可以跟學生互動，學會尊重食物、不再浪費食物，我覺得這是非常好的議題。教育局長，我剛剛提的這個方式，我覺得非常好，也請市長認真聽。我現在說的這個方案可以活化學校環境，也可以增加食材，讓學生學會很多東西，這個方式說不定也可以在高雄市實施，請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答復。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會議員對校園種菜的關心，其實高雄市就是這樣推動的，計畫名稱叫做校園菜圃，今年二月份的調查，以國小來說，246 所小學裡有超過 131 所國小，也就是 53% 的學校都已經在做校園菜圃、校園農事體驗，還有有些學校土地不夠，會在旁邊租一塊地種稻，譬如美濃和龍肚，美濃國小已經做了很多年，學習整個稻米生長的過程，稻子收割之後就可以開始季節性的種菜，國中大概有 31 所學校正在推動，除了在教育局推動以外，我們還跟農業局合作、民間基金會合作，所以多元型態的校園菜圃都是一個很重要的發展方向。

另外，會議員提到日本最重要的第六育是食育，我們現在也在草擬高雄市自己的食育自治條例，要怎麼樣結合飲食、文化、農業。

**曾議員俊傑：**

局長，如果這些學校種植出來的食材，你們都怎麼利用呢？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學校種的食材一定是無毒的、乾淨的食材，所以我們去訪問的午餐學校，就直接用在營養午餐裡，基本上有些學校每個星期都有一天是蔬食日，他們就運用自己種的蔬菜、水果，幼兒園的小朋友都在參與，所以看起來非常快樂。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請教一下，高雄市的學校都已經在實施種菜了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實施了。

**陳議員玫娟：**

種出來的菜供學生使用以外，有多出的能夠帶回家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蔬菜類很難說，有些是可以帶回家、有些用在蔬食日，稻米就會分成小包小包的，作為學校義賣用，才有經費做其他的活動。

**陳議員玖娟：**

局長，我想請教你，過去社區裡有很多里長都希望利用社區空閒的地方讓長輩種菜，讓他們有一個活動的空間，才不會這麼快失智、失能。但是政府禁止、不同意，認為有營利的問題，雖然沒有賣，但可能帶回家了，所以這部分會有衝突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覺得沒有，因為市政府也在積極推動市民農園。

**陳議員玖娟：**

我們認為學校應該還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原民會也在推農園啊！如果有預定地或閒置的土地，現在暫時拿來短期利用是可以的。

**陳議員玖娟：**

為何之前社區有很多空閒地，里長要申請當菜園，政府都不同意呢？政府認為會有營利行為，我們都承諾自己種、自己吃，可是市政府都不同意，…。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個可能要請相關局處去了解一下，有些什麼障礙可以處理。

**曾議員俊傑：**

…。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我們會繼續推動。〔…。〕是，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二位議員，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曾議員俊傑、陳議員玖娟兩位議員聯合質詢。

**曾議員俊傑：**

高雄市從 101 年運用閒置的公共空間，陸續籌劃設立公共托嬰中心，也貼心的為家長設立了專屬於 0 到 2 歲嬰幼兒的托育空間。高雄市有 38 個行政區，考量了人口的發展以及區域平衡的因素，各區 0 到 2 歲的幼兒人口，如果有達到 2,500 人，就設置一個公共托嬰中心，而部分 2 歲以下的幼兒人口，如果超過 5,000 人，就設置兩個。從 102 年到 105 年，成立了 17 處的公共托嬰中心，最新的就是楠梓的公共托嬰中心，預計也要在今年的 6 月份成立。而公共托嬰中心，也聘請了專業的托育人員，每 5 個幼兒就配置一個托育人員，以及一個專業的護理人員，一個中心場地規模，預定招生就是 30 到 55 個嬰幼兒，對象就是設籍本市未滿 2 歲的幼兒，每名每月僅收 9,000 元，扣除家長申請

的每個月保母托育補助費 3,000 元，實際上家長每月只付了 6,000 元，並且也提供弱勢家庭優先托兒服務。其實公共托嬰中心是政府的德政之一，對於家中有 0 到 2 歲兒童的家庭來講，能以每個月 6,000 元的價格來托嬰，也實在是經濟又實惠，如果是民間的托育中心，每個月平均就要 1 萬 5,000 元以上，所以這個公共托育中心需求量就很大。

我們從數字上來看，依照民政局的統計資料上來看，高雄市從今年的 1 月到 4 月，平均的嬰兒出生人數是 1,754 人，依照平均數來計算，一年就有 2 萬 1,048 名的新生兒出生。但高雄市的公共托嬰中心到今年的 6 月份總共才有 17 處，而每一處最多也只能容納 55 人，就以這個標準來計算，全部加起來也只能容納 935 人而已，其實這個差距實在是太大了。就以三民區來講，新生兒數目比較多，只設置了兩個托嬰中心，分別是三民托嬰中心和陽明的托嬰中心，目前也只能收 50 人及 55 人，也只能 105 個名額可以進入。三民區從今年 1 到 4 月嬰兒的出生數是 205 人，一年也就有 2,460 個新生兒，可是公共托嬰中心也只能有 100 個的名額，需求量是相差 25 倍，可說是差很大！我的服務處也常常接到陳情，看可否請議員幫忙一下。其實就剛才講的數據，這個量的差距是非常的大，可說是供不應求！我也希望可以從這些數據上來看，很多的市政府局處裡面，其實有很多的閒置空間，我希望可以利用這些空間來設立，尤其現在台灣有六都開始，以 2001 年六都人口成長數來看，桃園其實是最多，近五年就增加了十萬多人，再來就是台中的九萬多人，再來就是台北的八萬多人；新北市是七萬多人，臺南市一萬多人，高雄市反而是最後一名，才五千多人。

生育率太低，人口數為什麼會變的這麼低？其實是包含了很多的原因。第一，可能就是我們的經濟面不是那麼的好，這也是政府需要檢討的。又或是我們的社會福利沒有做的比別人好，民眾就不會想生小孩，因為生兒容易，養兒難！尤其現在的經濟大環境又是那麼不好，很多的雙薪家庭為了要養一個孩子，頂多生一個，也就不敢再生了，所以生育率就會逐年的降低。我是這麼想，其實在少子化之後，學校就有很多閒置的教室，其實就可以來增設這些公共托嬰中心，至於需求量，我剛才也有講了，是差了 25 倍，需求量可說是非常之大。想請教市長，針對公共托嬰中心設置不足的部分，是否可請市長再責成局長來研議每區可否再增設？請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高雄市的公共托嬰中心確實是不足，現在也一直都在努力增加中。另外的一

部分，高雄市有若干的閒置空間以及閒置的教室，就有學校因為少子化的因素，所以學校的學生是越來越少。我也覺得這個空間不但可以做若干的公共建設基礎設施的改變，因為托嬰的部分－托嬰、托老，基本上公共安全都要非常的嚴格，我們也在處理中。報告會議員，基本上我們是同意，在公共托嬰的比例上，覺得應該要更加努力，現在很多閒置的教室，也是正在處理中。也並不是托嬰而已，托老的問題一樣的嚴重，所以就要來善用這些所有的空間，然後再做一個周延的設施以及安全的設備等等，以增加托嬰中心來收容嬰兒。

**陳議員玫瑰：**

謝謝，我們聽到市長很善意的回應，事實上也沒有錯，會議員講的是 0 到 2 歲，其實最近我們好多個議員，也不清楚是為了什麼？突然在今年 3、4 月份開始，就有很多家長開始來拜託了，講是擔心抽不到幼兒園，看看可不可以幫忙。就因為這個是公開抽籤，我們也幫不上忙，可是就凸顯了一個很大的問題，我覺得很驚訝的是，往例還沒有這麼多，今年特別多的家長來拜託幼兒園的事情，我問到底出了什麼狀況？教育局給我的答復是：因為今年剛好適逢龍年出生的小朋友，所以孩子特別多。但是我們要思考的是，在幼兒部分為什麼很多人想要去唸公立的，而不去唸私立的？當然是因為經濟狀況的問題。所以我們要有另類的思考了，是不是在非營利幼兒園這個區塊，我們應該要好好的去琢磨了。我知道市長和教育局局長曾經到日本考察，也看過日本的幼兒及老人共處的教學模式，也知道市長和局長的用心。

所以我今天要特別提到這部分，除了 0 到 2 歲的托嬰，2 歲到 6 歲的幼兒和已經面臨高齡化時代的長輩，很多人是失智失能，但身體卻相當的健康，只是因為失智、失能，需要被妥善的照顧，但是在雙薪家庭的情況下，很多人沒有辦法去照顧這些長輩，也沒有辦法把孩子送到幼兒園這種高收費的教育機構去受照顧。所以我們希望在這樣的情況下，政府能夠照顧到六個條件的家庭，讓我們的孩子在公托不足時，市府能夠利用閒置空間做為幼兒園和老人的日照中心，營造老少共學的一個概念。剛剛我有提到，市長和教育局長也曾到日本去觀摩這部分，你們應該有相當的心得，也希望能夠有這樣的觀念。

現在很多私立幼稚園的收費可能偏高一點，但是我們也不希望和他們有太多的衝突點，讓他們覺得我們是與民爭利，所以在照顧弱勢的這個區塊，不要讓家庭有太大的負擔，卻可以讓孩子好好的去受教。因此我們在這邊要求，希望政府能夠朝向非營利幼兒園的入學，能夠限定他的資格，包括低收入戶的子女、中低收入戶的子女、身心障礙的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的子女及中度以上身心障礙的子女等六類的規範。我也知道市政府目前已經著手進行這部分，目前全市大概有 211 所的公幼，裡面的公幼以楠梓、左營地區來比喻，左營大概

有 11 所、楠梓有 7 所，目前做非營利幼兒園的，只有翠屏國中小已經上路正式在營運，左營地區則有新民國小，但是總共我知道的，鳳山有兩間、美濃 1 間及蚵寮 1 間。看起來數量好像還不是那麼得多，我希望既然有這樣的政策在推動，除了要有非營利幼兒園以外，不要只限 1 間，希望可以再增加 1 間，我想對私立幼兒園還不至於有太大的衝突，但是卻能夠照顧到六大類的弱勢團體。

另外就是長輩的部分，和會議員意見一樣的，就是希望在少子化的情況下，能夠讓我們的幼兒、嬰兒或長輩能夠利用這樣的閒置空間，充分的好好利用它、規劃它，讓大家可以有一個很好的使用空間，也能夠照顧到這些層次的人，讓這些閒置空間能夠好好的來做規劃。剛剛也聽到市長有很善意的回應，也希望你們能夠運用在日本所看到的這一套，讓老幼有共學的概念，在學校裡長輩可以照顧孩子，畢竟他現在已經失智、失能了，應該也還沉浸在過去的概念裡，孩子又能跟阿公阿嬤在一起，我想這是互利的，是一個很好的概念，希望教育局可以朝著這個方向來努力。

**曾議員俊傑：**

我也覺得學校因為少子化的因素，造成很多的閒置空間，要怎麼活化這些空間，讓它融入社區，不管是托嬰、托老或日照，我覺得這些空間的活化及運用，才是最重要的。就像停車的問題，我們為什麼沒有辦法解決？其實學校閒置的空間，也是可以利用它來作為停車場。所以要如何活化這些閒置的空間，我覺得很重要，也希望市府團隊及各局處都以這樣的方向來思考，適當的去活化這些閒置的空間，我相信對市民朋友都非常的有意義。

**陳議員玫娟：**

在這邊，我也要特別向教育局提到，幼稚園大班，中央是有補助的，一年大概有 3 萬元至 6 萬元不等，中班、小班是由高雄市政府來補助，一期是 5,000 元、兩期一年就是 1 萬元。但是很奇怪的是，為什麼中班沒有排富？但是小班竟然要排富？就我們所調查，小班排富的標準也不過占百分之零點幾而已，他的數量並不多，所以我們在這邊要求，如果小班還要排富，要有很多行政作業的程序及流程，它的效率不是很高，所以我希望如果沒有差很多，比如差個 5 %，1 個人補助 1 萬元，5 個人也才 5 萬元，一年也不過差個五、六萬元，我覺得沒有必要做這樣的區別待遇，所以市府如果有照顧弱勢、照顧孩童教育品質和他們的受教權，我是覺得不要有排富這樣的情形，讓小班和中班都一樣就好。局長，有沒有辦法做這樣的考量？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謝謝陳議員對這個問題的關心。我們現在面臨這個社會變遷，就是少子高齡化的現象。但是在少子這個區塊，公共提供的托兒、托育都不夠，老人的照顧也是一樣。你剛才提到為什麼中班以下要排富？完全是市府財政的問題，因為我們把補助一直往下延伸到2歲，如果不排富和排富之間，其實金額的差距還是不少。

**陳議員玖娟：**

可是數量其實是很小。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可以提供數據給議員。

**陳議員玖娟：**

好，那你再提供數據給我。我之前提到翠屏活動中心那邊有一個停車場，之前就討論過希望這個區塊，翠屏國中旁邊目前是籃球場和一個廣場，請看這是廣場、這是籃球場，能夠興建一樓保留原有的運動空間，二樓到四樓可以規劃停車場，三樓旁邊可以設置多功能的幼兒日托或日照中心，我在這裡特別提出。因為時間關係，就不再琢磨這個問題，但是我希望會後民政局…，因為這個地方是機關用地，屬於民政局管轄，希望民政局长事後就這個部分給我一個答復。

另外我要提的是事業廢棄物無法運送南區焚化爐是出了什麼問題？我會問這個問題是，前陣子我去餐廳吃飯時，有業者就跟我說，怎麼辦？我們現在很多的垃圾，沒有清運公司願意幫我們運送，我很驚訝，這是可以賺錢的，為什麼他們不要運送？後來經過我陸陸續續的去了解，才知道原來我們的焚化爐在去年，開放了3萬噸的廢棄物來到高雄焚化，沒想到因為3萬噸的屯積造成惡性循環，導致後面一直沒有辦法焚化很多的量，因此一直的排擠。我也是後來聽說南區焚化廠一星期只開放兩、三天，而且只有半天的時間，甚至還聽說有業者半夜就要跑去排隊一直到隔天早上，還不一定可以馬上焚化，可能還要等到中午，而且一個星期才開放兩、三天，後來造成一種奇觀，就是整個南區焚化場周邊排了兩圈的運送車以外，範圍外還排了二百多輛的運送車。環保局長這個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我聽說焚化爐也壞了幾座，修好了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關南區焚化場目前的狀況，去年3萬噸所造成的，這不是事實，純粹是誤解。主要是很多焚化場都安排在今年的四、五月進行歲修，南區焚化場在今年

的 4 月 18 日至 5 月 31 日進行更換 4 號爐管。

**陳議員玖娟：**

局長，這個囤積是從去年就開始了，不是今年四、五月才發生的問題。我後來有和業者談過，他們告訴我，從去年 3 萬噸進來之後，就排擠到當地的焚化量，所以才會造成惡性循環的問題。

你們後來是不是有發簡訊給業者，告知從 6 月起開始實施進廠總量管制。我給你看這則簡訊，也請市長看一下。南區焚化廠用一則簡訊通知各業者，從 6 月起要實施進廠總量管制，清除機構每月核准進廠量，以公文各別通知在案。請問局長何謂核准進廠量？業者公文都還沒有收到，你只用一則簡訊通知實施即將上路，這是什麼程序啊？照理將公文應該要事先給業者，讓他們有所準備。結果並不是這樣，公文都還沒收到，你們只用簡訊通知告知業者，讓業者摸不著頭緒。而且你們還是以進廠量來做為核准，核准進廠量係以業者 1 至 3 月進廠均量經行政區篩選，何謂行政區的篩選？難道你們還有分好、壞區域嗎？這個沒有一定的標準，局長你可以解釋一下，何謂每月核准進廠量和行政區篩選。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些措施是為了南區焚化廠的操作安全為考慮，因為南區焚化廠，原先設置的目的是為了處理家戶垃圾。我們評估後的結果，大概每天能夠進廠處理的事業廢棄物的量只有 700 噸左右，所提到的總量管制就是因為 700 噸的部分。

**陳議員玖娟：**

你們全部的量有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南區焚化廠一開始設計的量是 1,800 噸，但是他已經操作 16 年了…。

**陳議員玖娟：**

既然有 1,800 噸，為什麼只能燒…。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已經操作了 16 年，所以目前一天平均能處理的量，大約是一千二百噸至一千三百噸左右。

**陳議員玖娟：**

那你拒絕處理的部分，該怎麼辦？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剛才講的四、五百噸指的就是家戶垃圾，另外 700 噸指的是可以焚燒的事業廢棄物。

**陳議員玖娟：**

**事業廢棄物的認定為何？**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事業廢棄物在廢清法第 2 條有規定，它是由事業所產生的家餘廢棄物。

**陳議員玖娟：**

其實你們的認定是，如果由你們收的就是一般家庭垃圾，如果由外面業者收的垃圾，就認定為事業廢棄物，你要知道很多大樓，為了要規避每個月隨水費徵收的清潔費，所以他們都是交由外面的業者來收垃圾。業者收的是大樓一般民生垃圾，但是因為他是業者，所以環保局就認定這些垃圾為事業廢棄物，餐廳也是這樣認定，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餐廳本身是事業廢棄物，這個很明確。

**陳議員玖娟：**

那大樓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我們的限制措施分成三大部分，第一、環保局的垃圾車，第二、業者的壓縮車，所以剛才議員所說的大樓的垃圾，一般都是使用壓縮車來清運，這部分我們就沒有限制，我們限制的是使用抓斗車…。

**陳議員玖娟：**

不是抓斗車的問題，他本來就是民生用的垃圾，是幫大樓清運的垃圾，而不是營業用的垃圾。只因為他是由業者所清運垃圾，所以你們才會認定這是事業廢物，我覺得這是不公平的。事實上，這些就是百姓所產生的民生垃圾，所以我覺得這個你們有檢討的空間。

何謂行政區篩選？我覺得這個很模糊也有所質疑，因為業者告訴我，他們質疑你們是黑箱作業。你們是某一個區域比較好，某一個區域比較不好嗎？你解釋一下行政區域的篩選定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南區焚化爐現在可以處理高雄市的垃圾，我們是依據清除業者跟高雄市業者所簽定的合約書，合約書裡就有登載數量，所以我們用這個來核准進廠量，每天的進廠量以 700 噸為目標，這個是為了焚化爐的操作安全為考量。

**陳議員玖娟：**

局長，你這邊是寫 105 年 1 月至 3 月的進廠均量經行政區篩選，如果遇到業者 1 月至 3 月的垃圾收取量不佳的話，你用均量計算也很不公平。因為時間關係，我要求你告訴我，行政劃分區的標準，還有業者的核准量，你是如何去訂定標準？你要如何解決？多久可以解決這個問題？請你書面答復。

業者告訴我，假設原本可以焚燒 1,800 噸的垃圾量，你剛才講說現在減少至 1,200 噸的量，那這中間減少了 600 噸該怎麼辦？造成很多業者只能自行想辦法解決。這是不是會影響整個環境問題？或是造成業者違法等問題，這些問題都會衍生出來，請你會後書面答復我這些問題。

接下來有關多功能運動中心，現在各縣市都陸續在推廣。台中市今年新增一個朝馬運動中心，它是以羽球為主，不過裡面也有游泳池和其它運動設備，年底即將正式營運。台中規劃了將近 9 座運動中心，運動中心的外觀都很漂亮，我覺得這個對市容景觀是一個很好的加分，也是一個景點。台北已經有 12 座運動中心，12 座運動中心都在 2015 年前全部完工，目前在營運的有 12 座，他們的網頁製作得相當好、活動公告也做得相當健全。新北市也有 14+1 座，加 1 的意思是指還有 1 座正在興建中，14 座都已經完工，運動中心的外觀都相當漂亮，這是運動中心的外觀，坦白講這樣的外觀對市容也有相當的加分效果，而且也可以當地標性的東西。連屏東這個比較不進步的城市，他們目前也已經有一座運動中心，而且有健身房、撞球、羽球、籃球、有氧以及游泳池，光是屏東目前也已經有一座在營運了。這是他們之前的圖。

我現在要問的是，規劃多功能運動中心的城市，有台中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和台南市，六都全部都有了，唯有高雄獨缺，包括基隆和宜蘭現在也都在興建了，剛剛 show 紿給你看，台中也都有，為什麼高雄市一座都沒有？我記得兩屆前，苓雅國民運動中心和小港國民運動中心，當時前議員林國正還是我們同事的時候就有推過，而且在 99 年 6 月 8 日體委會就已經函復同意補助本案，這是 99 年已經同意的補助案，但是後來就沒有了，理由是因為 100 年要縣市合併，因為有經濟的分配、結構問題等等的考量。到了 102 年 2 月重新進行評估，但是又胎死腹中到現在。六都裡面唯獨只有高雄市一座都沒有，包括屏東、宜蘭都有了，為什麼高雄市一座都沒有？

我記得之前質詢到這個議題的時候，有人跟我回復說，因為高雄市民比較不喜歡花錢去運動，覺得在公園散步，跳韻律操、健身操就是運動了。可是我要再講一次，現在很多老舊公園改造之後，全部都種草了，能活動的空間被縮到很小，像富國公園還沒改造之前，有三個區域可以跳舞、跳韻律操、元極舞、打太極拳等等，完全都沒有衝突。當時在改造的時候我就有告訴你們，不要變動太大，讓市民可以運動，結果你們硬要種草，現在只剩下中間一個區域可以活動而已。造成所有的團體擠到中間來，聽說常引起爭執，因為這個團體說那個團體的音樂太大聲，那個團體說這個團體太吵等等，大家互相干擾，那麼侷限的地方變得大家沒有辦法運動。這些綠草要做什麼？就是蹣跚而已。所以我希望我們既然有這樣的計畫，市長，我想請問一下，為什麼這個案子後來就沒

有再做了，是因為經濟的考量還是有什麼因素？市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剛剛你提到台中市、台北市有什麼運動中心。這樣的運動中心，不管是羽球館或是游泳池等等，高雄市的運動設施因為 2009 年世界運動會，高雄市政府幾乎花費五、六億元以上，把高雄市所有的運動場所，全部做一個很大很大的翻修。現在台北市跟高雄市的空間不一樣，台北市沒有這樣的空間，高雄市今天所有的綠地空間及運動的場地，比台北市和新北市更豐富。但是國民運動中心這個部分，就像陳議員剛剛提到的，早上有很多媽媽會去跳元極舞，這樣是不能進去國民運動中心的，如果要進去就要付費。我們有很多空間免費提供給市民。這樣的國民運動中心，高雄市也曾經提到在技擊館，另外一個在鳳山，這個部分當時也經過很多考量。這個部分也要委託，因為這是要收費的，中央大概補助一億多元，地方政府…。

**陳議員玖娟：**

兩億元。

**陳市長菊：**

沒關係，中央和地方的比例我們願意支付，但不是興建了國民運動中心後，大家都可以進去運動，不是這樣，進去裡面一定要付費。

**陳議員玖娟：**

市長，我懂你的意思，因為之前你們也是這樣答復我。其實有消費…。

**陳市長菊：**

本來事實就是這樣。

**陳議員玖娟：**

不是每一個人都以錢來考量，你講的是一般的市民和老年化的人。但是你要知道很多年輕的族群，他們是希望有一個設備相當先進而完整的活動空間。其實台中是平價收費，也沒有很貴，像台中是由救國團承接，他們是公辦民營，所以我覺得這是可以推動的。

**陳市長菊：**

高雄市類似這樣的民間運動空間也非常多，如果要興建，也是跟民間合作，由他們來經營。

**陳議員玖娟：**

對啊！我們可以這樣考量。

**陳市長菊：**

我們可以依人民的需求做若干的考量，但是現在據我所知，民間要付費各種類型的運動，高雄市免費運動的場所和空間，我想高雄市跟其它的地方比較，我們的設施設備比他們好太多了。

**陳議員玫娟：**

市長，我們很多的活動空間還是要付費的，像技擊館是要付租金的，不是免費的。

**陳市長菊：**

當然租金是一定要的，這跟每天運動要付費不一樣。

**陳議員玫娟：**

還是會有這個族群的消費。

**陳市長菊：**

如果有這個需求我們會來考量。

**陳議員玫娟：**

市長，既然我們曾經有這樣的計畫，我覺得我們也要考量多方面，有的人喜歡在公園運動，也許有的人喜歡設備更完善、更新的場所，否則為什麼現在民間很多運動中心都陸陸續續的在開設。

**陳市長菊：**

未來的運動中心就跟民間現在的運動功能一樣。

**陳議員玫娟：**

可以結合啊！這也是一件好事。

**陳市長菊：**

如果一樣的話，我何必與民爭利。

**陳議員玫娟：**

這個應該說是與民共榮、共贏，這是一件好事。

**曾議員俊傑：**

市長，我覺得可以評估看看，不然我們也可以先興建一座看看。多方面的考量，我是覺得…。

**陳市長菊：**

我們會跟中央爭取國民運動中心，但是我不認為別的縣市，現在所有的運動場所比高雄市更進步、更好。但是如果要興建這樣的國民運動中心，我們可以跟中央體育署爭取，如果體育署在這個部分，中央和地方的比例上願意再繼續補助我們兩億元，我們願意來試試看。

**曾議員俊傑：**

謝謝市長。

**陳議員玖娟：**

謝謝市長。如果有這樣的機會，我希望能在楠梓都會公園捷運站附近興建。這個地方相當合適，因為有捷運、有都會公園，又結合周圍七所大專院校。所以這兩個公園用地和停車場是很適合的。如果將來有機會，我希望能將這塊納入考量。

再來我要提到國道 1 號鼎金系統交流道，這有橫跨到左營和三民。這條路原本從一、兩年前就應該要啓動了，但是我知道當時市政府為了用地取得，一直拖延到最近，因為交通部長有下來，那天好幾位立委也有到現場，我們希望能夠延伸這條路到這邊上來銜接國道 1 號。

過去我們如果從翠華路到大中陸橋，一定要從華夏路下來，然後走大中路，尤其在民族路這個區塊幾乎是塞爆了，再過來三民區這個地方，然後再從鼎中路上來。現在很高興中央交通部已經有規劃出，這一條下來之後直接到文慈路這邊就可以直接上去了，然後直接銜接過去。也就是可以解決這一段的塞車之苦，我們也很高興。但是我們現在比較擔心的問題是，國道 1 鼎金系統交流道跟國道 10 銜接之後，我記得預計好像是明年動工，大概是什麼時候我不曉得，請工務局答復我期程要多久？施工期間的交管，也就是因為本來民族和大中就是高雄市最壅塞的一個區塊，每天上下班的尖峰期，我想被塞過的人都有這個感受。施工期間的交管要怎麼維護，目前沒有工程都已經亂成這樣了，將來有工程的時候該怎麼處置？而且它有橋墩，橋墩的位置會不會影響到車流的動線和安全？這個設計上，我有請工務部門說明，那一天工務局也有人列席說明，這個部分請工務局、警察局這邊，交通部分是不是能夠好好妥善研議？沒有錯的話就是明年動工，工務局長，這個可不可以簡單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趙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個工程預計在明年 2 月發包。

**陳議員玖娟：**

明年發包，施工呢？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隔一個月，差不多明年 3 月就可以動工。

**陳議員玖娟：**

明年 3 月就可以動工了，也就是明年 3 月開始動工。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因為現在這個案子還卡在行政院主計總處。

**陳議員玖娟：**

沒關係，我現在要講的是，我擔心的問題是，如果明年 3 月動工，因為你這邊有寫「施工期間建議改道新庄仔路做為大中路替代道路」，還有仁武這邊，但問題是目前中華地下道因為鐵路下化也封閉了，它也希望引導到新庄仔路和華榮路這邊來。未來這兩個工程同時施工的時候，我相信整個區塊的交通動線是打結的，因為那邊要引導到這邊來，而另一邊也要引導到這邊來，全部都集中在中間點，所以這一點我期望工務局能夠好好去注意，也和交通大隊來評估，該怎樣做交通維管的部分，讓民衆在這段時間的交通黑暗期，能夠免於塞車之苦，好不好？因為時間的關係，你們會後再給我答復。另外，還有一個是八德二路到高鐵路，我們希望這邊也能夠建議一條，這個到時候我用書面給你們。

我先簡單提一下，新台 17 線當時我們也一直在講，那時候地方和中央為了一個代拆代建的經費問題，落差太大，所以一直遲遲沒有辦法進行。後來有立委建議要東移，我今天也藉由這個機會向新工處提一下，如果你們要東移，假如能夠減少市政府損失，也能夠趕快促成這件事情，東移是一個政策，我們支持，但是我在這邊要提醒，你們要東移之後，有沒有影響民宅？有沒有影響到那邊的廊後北極殿？有沒有影響到合群新城的居民？這個是目前我們最擔心的，所以這些問題也請新工處到時候好好評估。你們整個政策要改沒關係，我們要的是希望趕快動工，新台 17 線我們期待太久了，但是一直都卡在代拆代建，還有龐大的經費問題一直和中央喬不攏，現在中央和地方已經一致了，我也希望你們要好好研議，到底要怎樣把新台 17 線做出來？上次市長也答復我們說，只要你們中央能夠執政，你絕對可以把新台 17 線做出來，我們期待、也希望這條路趕快做。但是我剛剛提到會不會牴觸到廟宇的房子和民間住家，包括合群新城，新台 17 線開闢之後，他們本來是社區道路，在變成大馬路的時候，交通安全的問題，好不好？剩下的時間給會議員。

**曾議員俊傑：**

捷運局長，輕軌第二期是在三民區，其實我和議長是同選區，而且三民區大順路周邊的住家也很關心，局長，第一期什麼時候可以完全通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期的部分，我們在星期六 C8 要履勘，在履勘之後，這一段到 C8 就可以開始營運，到 C14 的部分，預計土建部分會趕在年底以前完工。

**曾議員俊傑：**

局長，第一期的經驗看來，應該是那邊的車流量最少，當然和市民平常騎車習慣也有關，之前有機車撞到輕軌，有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機車撞到輕軌是因為他不遵守義交的指揮，輕軌已經到了，而義交那邊也有揮旗警示。

**曾議員俊傑：**

第一期車流量沒有那麼多，第二期之後呢？之後大順路上下班的車流量會非常多，未來你要怎樣克服這個因素，如何讓當地居民和所有市民改變用車習慣，這是很重要的課題。希望你未來在三民區可以把它做好，因為大家對你們的期待很大。第二點，原本大順路有種植很多雨豆樹，未來這些樹木要怎樣處理，是把它保留還是怎樣？請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一個，交通車流的部分，我們都有模擬過，在路寬部分，因為我們是把路邊停車改成路外停車，同時把機車道部分轉成混合車道，所以原先道路寬度部分，對私人運具其實影響不大，因此對整個運輸的影響，在我們的模擬裡面其實不大。

**曾議員俊傑：**

樹木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二個，雨豆樹部分，我們是全部把它保留，除了車站的地方，就是它的前後會稍微做移植，其它部分我們還是保留。

**陳議員玫娟：**

局長，你不要太自信，未來那邊的義大商場蓋起來，那個地方可能車流量會很恐怖的。

**曾議員俊傑：**

車流量可能會更多，所以你要審慎評估，我再請問…。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第二階部分，目前我們已經上網了，在這個月 27 日會決標，決標之後，我們後續就會加速推動。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二位議員質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黃議員天煌質詢。

**黃議員天煌：**

今天是本席的總質詢，首先針對中油事件要和市長、市府團隊做探討，看到

這張相片時，不禁讓我感到林園人真的很悲哀，林園人非常痛心又很無奈，也很氣憤，這是中油近來第9次事故！它的跳倉造成環保污染，所以中油林園廠遷廠是林園人的共同心聲，我們希望中油林園廠早日遷廠，這是地方的心聲，希望市長和市府團隊能夠聽到，也能來協助我們。但是在中油林園廠遷廠之前，針對林園廠時常發生跳倉的環保工安事件，在遷廠之前，希望市府團隊就中油相關部分做個總體檢，請各局處都積極動起來。此外，中油處理事情的心態非常不理想，他們說這一次會跳倉是安全係數太高，也就是他們設定得太高，所以才會容易跳倉，導致它非常敏感，真的是鬼話連篇！如果安全係數太高容易跳倉的話，那麼你就把安全系數調低，讓它直接爆炸嗎？讓它不用跳倉就直接發生爆炸嗎？所以講這個是鬼話嘛！高壓閥控制開度，它的實際開度落差太大，這個明顯就是失控嘛！這是嚴重的設備疏失，說什麼安全系數調得太高，所以要把敏感度調低，這種心態根本沒有針對問題的重點做探討，都是胡說八道。

可想而知，中油這些高官的心態，根本沒有把林園人放在眼裡，林園人很無奈，跳倉之後，為了讓林園廠所有的設施、設備在遷廠之前都可以操作，保持安全，請勞工局針對中油設備操作的問題，要積極介入調查，隨時都要去檢查。第二個局處，我希望消防局要動起來，針對他們的消防設施、設備的部分積極做相關的安全檢查。針對經發局，中油的管線包括原料輸送管或輸送給下游的管線，所有的管線都要一併清查，全面調查才能保證安全。環保局，針對環保所有的設施要嚴格要求、嚴格監控，其他相關單位我希望市府所屬各單位，可以管理監督到他們的，全部動起來。

我具體建議，希望這幾個局處組織一個專案稽查小組，針對中油這家公司，林園廠必須全面總體檢，雖然我們有調查和檢查的制度，但是中油一而再，再而三，發生環保事件，我認為有必要提高層級，市政府組織一個專案稽查小組，這個小組由市長指派三位副市長來成立帶領，不定時針對中油所有的設施、設備做全面的監控和檢查，不然我認為再過不久真的會再發生爆炸，我們都很擔心。這個部分請市長成立專案稽查小組，指派一個副市長專門針對中油林園廠這個部分，請市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林園到今年為止已經發生第9次了，除了冒黑煙還有冒火，高雄市政府對這個事件，前不久新上任的經濟部長來高雄，高雄市把所有國公營企業，尤其是中油，前年我們發生石化爆炸案之後，中油發生很多公安事件，大概有六十幾

次，我親自把所有的資料交給經濟部長，我說像這種公安事件，要高雄人認同你們是不可能的。第二，我覺得石化爆炸之後，高雄市的立場很清楚，中油必須把總公司遷到高雄，與高雄一體同命，和高雄命運一同，共同來這裡承擔，你才知道安全對我們是多麼重要。不然你在台北都不知道我們在這裡每天要承擔多少風險，這個是我第二次向他提起。第三，我同意黃議員所說的，我們高雄市勞動檢查處，對現階段所有在高雄的國公營事業，國公營事業應該作為民間企業的表率，它的公安一定要做得更好，如果它的公安做得不如民間，我覺得政府應該要好好檢討。

我們同意高雄市勞動檢查處，我們願意和中央勞動部一起合作，針對相關公安成立一個專案稽查小組，保護所有高雄鄉親生命財產的安全，包括勞工的安全，這些我們都很重視。這個部分我會要求勞工局，請勞動部針對所有的國公營事業，台電、中油經常發生類似的公安事件，這個部分我們會要求專案，請中央一定要重視，立即改善安全。

**黃議員天煌：**

感謝陳市長。地方民衆對中油很不滿，地方里長、議員向他們建議，中油都當作耳邊風，我請市長出面協商，關心重視這件事情中油才會積極處理。他又不怕罰款，你去檢查 1 次、2 次，如果發現有違規、有缺失，累積到一定的次數就直接勒令停工，否則中油就像洪水猛獸一樣，是地方上的一個毒瘤，不知道什麼時候會發生事情，林園人每天都生活在惶恐的環境之中，請市長要重視這個部分。

另外，針對林園區林園北路道路拓寬，林園北路是林園區主要道路之一，因為這條道路比較狹小，而且那裡都是市場，因此早上和中午都會造成交通不便。林園區很多道路在市府盡心建設之下都陸續在拓寬，林園北路是非常重要的道路，雖然在那裡設單行道是為了機車和行人的安全，但是這條路如果拓寬之後就不必設單行道了，道路變寬可以容納更多的汽機車和行人，這是林園區非常重要的道路，工務局局長，這個案件會不會有困難？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林園北路這個部分所需的經費相當大，土地和地上物的補償一共七億多元，工程費才三千多萬元，坦白講，整個經濟效益相當的低，而且 15 米寬度的部分，現在是 8 米到 13 米，目前的交通還 OK。

**黃議員天煌：**

局長，你去現場看就知道了，真的是人車爭道，林園北路是南北向的主要交

通道路，偏偏旁邊又是市場，經費龐大當然會有困難，但是可不可以分期分年辦理，這個部分請局長斟酌，很多林園人期望這條道路可以開闢。水利局局長，這條側溝的權責單位是哪一個？水溝是這樣、道路是這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條是屬於環保局需要清理的道路側溝。

**黃議員天煌：**

這條是屬於環保局，環保局的清疏。不要說一般民衆，連我當民意代表我都不知道這一條是誰要負責，以前鄉公所時代這一條是排水溝，如果不是找鄉公所就是找縣政府水利局，現在縣市合併了，我們看到這條水溝覺得應該是屬於水利局，結果水利局局長說這一條是道路側溝，是屬於環保局的權責，一般人真的無法去認定。這條排水溝很髒，我請了5個單位去會勘，因為我不知道那一條是誰管的，農田水利會、水利局、捷運局、大寮區公所、大寮清潔隊，因為那個地點就在捷運局旁邊。會勘的時候農田水利會說，這條沒有灌溉功能，它是屬於水利局；水利局說這個不是我們的權責，好像應該是區公所要處理；區公所說我們不是這條水溝的權責管理單位，應該是環保局清潔隊。結果都沒有處理，拖了半年，知道我要提出質詢，昨天就清除完畢了。

我的意思是像這種情形，你讓民衆和民意代表不知道權責歸屬單位，不知道該誰去處理這個工作，結果我必須請5個單位去看這條水溝，會勘之後經過那麼久都沒有處理，這種制度我覺得讓人很頭痛。因為這5個單位去現場後，還是不能解決這個水溝的小小問題，如果在以前鄉公所時代，今天提出來明天就清理好了。像這種業務的歸屬，我要和研考會來探討，像這種制度，局處要改編或解編比較不可能，因為制度要立法通過。但是針對這種業務有重疊，可以將業務歸納在一個局處做處理，這樣我們就知道和水有關的就找水利局、道路就找養工處、6米以上找誰、6米以下找誰；一條道路分成6米以下區公所處理、6米以上養工處處理，如果是農路則歸農業局，至於農水路重劃過的是歸地政局，一條道路的認定就有4個單位，難道我要請4個單位共同來會勘，才能認定這條路到底誰要處理嗎？這樣會造成人力浪費。是不是可以將這個問題解決，以後6米以下道路就歸區公所、6米以上就歸養工處，這樣就很清楚。

但是水溝的部分，水就全部找區公所或全部都找水利局，像這樣把權責劃分清楚，農業局和水利局負責這些工作的人，你就全部編進去，譬如以後這個業務要分配給區公所，這些人員你就全部調到區公所；以後這些人員分配給水利局，區公所那些人員就全部歸納到水利局，因為這樣和他的職務應該不會有衝

突，同樣都是負責相同的業務。所以我覺得這個不是單一事件，剛才那個是在大寮，現在這個是在林園，這個案件我去會勘的時候，這條水溝是在路中間，我們就請水利局和養工處去現場會勘，水利局說這不是我們的權責，我們不負責這個部分，這個可能是當初開路的時候做的，這個部分應該要找新工處。我覺得很納悶，道路都做好了，怎麼還要找新工處。然後養工處說要找區公所，因為寬度是 6 米以下，到後來問題還是沒有解決。

請研考會研究看看，將所有的業務範圍要怎麼歸納可以做一個統一，讓我們知道以後道路就是道路，道路要找哪一個單位、水溝要找哪一個單位、排水要找哪一個單位，這樣是不是會比較清楚，除了不會浪費人力，讓民衆也會覺得比較方便，市政府的效率也可以提高。像我們去會勘還是沒有把問題解決，還要在議會提出來質詢，最後到底問題能不能解決，我不知道。請研考會劉主委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市府各單位的權責都有詳細的劃分，但是偶然會碰到這樣的情況，有模糊的地方我們會來研究、協調，發現問題在哪裡，是不是將來做更好的分工。

**黃議員天煌：**

這個問題一定要處理，市府大家工作都很辛苦，會勘一條道路請那麼多單位，還被民衆說沒有效率，因為事情沒有解決，所有單位都很小心謹慎，這個是我們的權責，而那個不是我們的權責。所以我們要讓它簡單明確，這個部分請研考會劉主委做一個通盤檢討，然後呈報市長做處理，不然這樣子是勞民傷財，那麼多單位去看一條路，結果問題沒有解決，所以我提出這個部分建議研考會要重視這個問題。

另外，中央所屬機關不理睬高雄市民的生命安全，這是林園區中門路三巷和下厝路 89 巷路口，就是林園沿海路，這裡經常發生車禍，請公路總局、交通局和警察局去會勘，會勘之後到現在，公路總局說這個地方會設交通號誌，但是到現在經過一年半都沒有下落，這是中央單位，我們不知道要怎麼向他說？這個路段是高雄市民開車、騎車、走路的重要道路，路權是公路總局的，但是跟他們建議，也不解決、也不處理，當時去會勘說好要設置，104 年 1 月 14 日去會勘的，到現在已經一年多了，是高雄市民的生命安全不重要嗎？公路總局把高雄市民當成什麼？

這裡就在大寮區新光高中的校門前，也是經常發生車禍的路段，為何會經常發生車禍呢？因為行車動線有問題，你看這一條要到這裡才會發現還有一個雙

叉路，所以前面的行車動線需要修改，你看！防撞桿撞到剩下一支，這裡發生車禍的頻率很高，這裡也是屬於公路總局的路段及權責，我們正準備去會勘的前幾天，又發生一件交通事故，車禍頻率非常高，我去調閱警察局的資料，104年發生 17 件，今年 1 月到 4 月發生 6 件，會勘之前又發生一件，今年總共已經發生七、八件了。會勘時公路總局的人員也說，這個地點請高雄工務段研議改善設置方式，到現在已經兩個月了，也沒改善，這裡是經常發生車禍的重要路段，我要求市政府養工處在這裡設置照明的路燈，養工處馬上去處理，但公路總局讓高雄市民覺得非常無奈。局長，有沒有跟總公路局互動的機制，你問他們到底是什麼情況？都建議及會勘了，他們還不做。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交通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剛剛黃議員說的，我們跟公路總局聯繫有好幾個管道，平常業務上會隨時保持聯繫。第二個，每個月市政府開的道安會議，他們也派代表來，對於一些重要的工程，我們都會管考。剛剛議員說的這二個路段，第一個，在林園區中門路三巷和下厝路 89 巷路口的交通號誌，我們很感謝林立委岱樺在 5 月 12 日主持會勘，要求公路總局在今年 8 月底一定要設置交通號誌，這部分我們會持續追蹤。第二個，剛剛說到新光高中前面的防撞桿，我們 5 月 31 日也確認，公路總局同仁說，防撞桿已經在 5 月 16 日設置了，我會再確認一下，看是不是設置後又被用路人破壞，如果有需要，我們會立即要求他補設。

**黃議員天煌：**

那裡不只是防撞桿要修復，而是交通動線的問題，前面的交通動線要修正，因為正常的行駛路線是直的，但是到了那裡突然看到分叉路，當你看到要右轉時就緊急煞車，但是已經來不及了，造成後面車子追撞，車禍就是這樣發生的，所以不是防撞桿的問題，交通動線的問題也要一併解決、一併修正，這就凸顯公路總局的心態。林委員主持會勘，已經將近一年半了，到現在還不處理，公路總局這種心態非常要不得，這部分請局長向公路總局反映。

另外，林園第八公墓，環保尖兵廢棄土的業者在那裡囤積廢土，造成土石流，導致林園第八公墓將近 50 座墳墓受到損害，要去掃墓卻找不到墳墓，情何以堪！有很多座墳墓甚至連骨頭都被沖走了，也有很多座墳墓損壞，業者的心態是協調也沒有一個完整的賠償辦法，市政府及民政局介入協調，現在百姓遇到困難，尤其這又是市政府合法的公墓，民衆的墳墓埋在那裡，市政府民政局應該替民衆爭取該有的權利，我認為這是正向的，但是目前有很多家屬還不能圓滿處理，民政局說要替民衆出面向廠商討公道，民衆非常讚賞、拍手鼓掌，但

是之後你請他們自行協調，結果他們協調不成，市政府是不是應該要再出面？當時你們答應要代為訴訟、代位求償，民政局目前處理的情形跟過程到底如何？因為已經一年多了，將近 14 個月，到現在為止沒看到任何結論。民衆向本席陳情，這件事已經一年多了，市政府到現在也沒有任何作為，百姓欲哭無淚、求償無門，請民政局长簡單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黃議員對林園第八公墓的關心，其實我們一直跟業者協調，在去年 4 月發生的，我們不只幫民衆協調，還幫民衆辦過三次超渡的法會，協調的工作我們也一直在做，目前有 18 座已經協調完成，但是有一部分沒完成是因為賠償金額沒談攏，家屬要求的金額和業者要賠償的金額認知不一致，這部分我們會繼續協調。

**黃議員天煌：**

因為也協調很多次了，過程也相當久，政府的存在就是要替百姓解決問題，如果這個問題無法協調，政府是不是能出面代位求償或是代為訴訟？這樣進行是不是才能快速解決問題，非常的時間使用非常的手段，不然一直協調，廠商覺得賠償金額太高就不要賠償。民衆確實是損失的，如果能拿出實際的收據，這部分是不是就不要再浪費時間？民政局是不是可以正式出面代為訴訟、代位求償，在之前開說明會有說要問他們的意願，還有沒有要繼續協調？如果沒有要繼續協調，公部門介入代位求償，如此廠商才會害怕，不能因為廠商造成的問題，造成百姓及政府的糾紛，以為是民政局沒有幫忙處理才變成這樣。所以不要讓民衆有這樣的印象，大家辛苦處理事情、解決問題，結果民衆的想法是覺得，不說好要代位求償、代位訴訟？結果都沒有，就一直拖延、一直在協調，廠商就是不願意賠償，不賠償我們就是要尋求法律、求償程序應該怎麼走。局長，你覺得怎麼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我們都很願意和民衆站在一起，將來如果訴訟的話，很願意協助民衆訴訟。廠商部分不是不願意賠償，現在民衆要求一門 30 萬元，這是一回事。第二，一門 30 萬元之外，你要提出證據，你的祖先的相關資料以及相關資訊，但是民衆拿不出來，所以兩邊在這個問題上，拿不出東西又要求賠償，兩邊都動彈不得。根據我們的評估，因為拿不出證據，訴訟時也沒有結果，這個部分

我會再跟家屬、廠商協調。

**黃議員天煌：**

這部分請民政局要重視，確實幫民衆討公道，感謝局長。高雄捷運要延伸到鳳鼻頭，什麼時間、什麼時候會延伸到林園區？鳳鼻頭跟林園區可以說是左右鄰居，賴立委瑞隆是以前市府團隊的局長，他們有向交通部爭取高捷延伸至鳳鼻頭，規劃經費補助 420 萬元，表示這個案子很快就可以開發處理。林園的居民一直希望捷運能延伸到林園區，捷運在大寮區要延伸到林園區，這條線的費用可能會比較高，現在有機會延伸到鳳鼻頭，是要帶動地方觀光產業，我們很樂意見到的情況，就在隔壁而已，是不是想辦法從鳳鼻頭延伸到林園區？這樣經費會比較少，請捷運局針對這部分做簡單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跟黃議員報告，小港、林園這條線，我們已經加入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內，所以這條如果未來要做，一定是小港區到林園區，因為小港區經過鳳鼻頭，到鳳鼻頭後經過林園區，這條線…。

**黃議員天煌：**

這條有連接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有，整條接到林園區。

**黃議員天煌：**

這條先接到鳳鼻頭，鳳鼻頭後接到林園區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對，現在的問題是這條初步經費估計要 142 億元，所以需要中央補助。但是中央補助有規定這條線的自償率要達到 15% 以上，才會補助 53%。目前這條線的自償率不夠，所以這次也很感謝賴立委瑞隆，幫我們爭取 480 萬元中，主要是先期規劃，就是如何提升自償率，如果自償率沒有提升，這條線就不能做，中央也不可能補助，所以這段要做的就是自償率提升，經過賴立委的幫忙，我們會對此部分探討如何提升自償率，讓這條線能達成，目前我們做了這些努力。

**黃議員天煌：**

感謝局長，我們這一條比較近，就是小港區到鳳鼻頭再到林園區這一段，我們林園人非常高興聽到這個消息，經費這麼多，近期來做可能沒辦法，但是希望陳市長知道，捷運到林園區是很多林園人的希望，希望在這期間能爭取的就儘量爭取，希望市長未來如果有機會做行政院院長的時候，幫我們注意捷運到

林園區的這條線，目前以市政府的財力可能沒辦法，要靠中央的補助。市長擔任我們高雄市的市長，以後有機會做行政院院長時，更有能力為林園區的捷運努力，這部分請陳市長做簡單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黃議員一直很關心這個問題，高雄市政府也一直在努力，對林園區這個地方，縣市合併到現在，在林園區、大寮區，市政府投入的經費差不多 132 億元以上，非常多，捷運經費很龐大，捷運或輕軌等等，這部分我們都會跟中央持續爭取。我讓黃議員、林園鄉親知道，過去 8 年，我們高雄捷運要在橋頭、岡山延伸到路竹，8 年來，從岡山延伸到岡山火車站只有一站，但是我們還是不放棄，我們希望未來交通政策是如何？公共運輸上新的政府要推行什麼？政府在這部分經費如何大力補助？沿途怎麼開發？我們會繼續努力，過去交通局的王局長國材局長，現在也到中央的交通部，他很了解高雄的交通問題，我相信未來交通一定會很舒適、順利，黃議員包含林園人的願望、高雄交通的建設等等，我們會持續認真努力，謝謝。

**黃議員天煌：**

感謝市長，不管是大寮區延伸到林園區，還是鳳鼻頭延伸到林園區，我想大寮、林園、小港整個生活圈的帶動都有很大的幫忙，希望市長有用心，未來有機會針對捷運到林園區的工作，拜託幫忙我們多注意，在這裡感謝我們市府團隊，我的質詢到這裡，感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今天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